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藤县新庆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藤县新庆镇全民健身中心项目（重）（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藤县新庆镇全民健身中心项目（重）（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宁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260万元，资产总额为250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法人单位电子印章）：广西宁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15日

注：（1）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2）请根据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候选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广西宁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5260 万元资产总额 2501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法人单位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 母公司承诺书（如有）

## 母公司承诺书（如有）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下属子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为特许获得施工总承包资质企业，且以注册地在广西的建筑业企业参与\_\_\_\_\_（工程名称）项目的投标，根据自治区相关文件规定，我公司在此向招标人承诺：

一旦中标，我方作为母公司身份保证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定，并承诺在本工程质量、安全等方面予以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

附件：获批特许资质结果的公告网页截图（无此截图不按特许资质评审）

投标人母公司：\_\_\_\_\_（盖法人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